

003232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审委员会

扬州城乡建设志

黄山书社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审委员会

扬州城乡建设志



黄山书社

皖新登字 05 号

责任编辑：于志斌

封面设计：薛元明

扬州城乡建设志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审委员会

*

黄山书社出版发行经销

(合肥市金寨路 283 号)

唐城电脑服务部排版

华东石油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8.6 插页：19 字数：283 千字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2500 册

ISBN 7—80535—662—3/K·353

定价：25.00 元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审委员会

顾问	戴文明
主任委员	赵明
副主任委员	李百先
委 员	赵佳木 张杰 许炳炎 陈邦达 金大青
	孙传余 朱懋伟 陈长晋 刘善浩 韦金笙
	马日和 全季良 闻铭 王安成 杜葆华
	姜正德 王骏
修志办公室主任	全季良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写人员

主编	李百先
主笔	全季良
编校	闻铭 高永青

编写人员(按章节顺序排列)

谈远明	(城市规划)
江和	(城建档案)
李培芝	(市政建设)
徐显彩	(下水道)
余志群	(路灯)
王勤	(城市供水)
李林毓	(城市节水)
尹聚喜	(城市供气)
杨济生	(城市交通)
马家驹	(城市环卫)
黄金达	(城市绿化)
尚玉珍	(房地产)
程毅	(房屋建筑)
吕瑞明	(房屋拆迁)
王骏	(村镇建设)
王性琰	(资料收集)
周扬	(资料收集)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审委员会

顾	问	戴文明					
主	任	赵明					
副	主	李百先					
委	员	赵佳木	张杰	许炳炎	陈邦达	金大青	
		孙传余	朱懋伟	陈长晋	刘善浩	韦金笙	
		马日和	全季良	闻铭	王安成	杜葆华	
		姜正德	王骏				
修志办公室	主任	全季良					

《扬州城乡建设志》编写人员

主	编	李百先	
主	笔	全季良	
编	校	闻铭	高永青

编写人员(按章节顺序排列)

谈远明	(城市规划)
江和	(城建档案)
李培芝	(市政建设)
徐显彩	(下水道)
余志群	(路灯)
王勤	(城市供水)
李林毓	(城市节水)
尹聚喜	(城市供气)
杨济生	(城市交通)
马家驹	(城市环卫)
黄金达	(城市绿化)
尚玉珍	(房地产)
程毅	(房屋建筑)
吕瑞明	(房屋拆迁)
王骏	(村镇建设)
王性琰	(资料收集)
周扬	(资料收集)

凡 例

一、本志记述扬州市城乡建设历史和现状。按“横排门类，纵写古今”、“详今略古”原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城乡建设发展史实。上限尽量溯源，下限至1988年，部分重点建设适当下延至90年代初。

二、本志记述地域为扬州市现行行政区域。按“立足市区，辐射全市”要求，依据城乡建设以地域分划的固有特点，全志共分六章，前五章专记扬州市区，后一章概叙扬州市属各县、市。

三、本志按专业志体例编写。为提挈全章，纵窥全豹，志首概述扬州古今城市建设历史脉络和管理体制沿革。各专业章在分节前均作无题叙言，以记述本章历史概况和不另分节的管理机构等内容。

四、本志采用记述文体。除“概述”及章前叙言对一些史实略有述评外，余均记述。记、述、图、表、录诸体并用。

五、全志遵循“存史、资政、教育”宗旨。设专章、大事记。大事记采用编年体，记载范围，民国以前按古代建设管理体制广记重大建设事项，建国后按现行管理体制列入。

六、本志按“江苏省志编写行文通则”规定记述。民国以前各朝代加注公元纪年。文中所称“建国后”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解放”指1949年1月25日扬州城解放。记数、计量除特定者外，分别以阿拉伯数字、公制表示。现有地名以扬州市各县、市《地名录》为准。实绩数据以统计表报和专项调查资料为准。

七、本志主要取材于方志、古今专著、档案、资料、统计表报及现今报刊上的专题文章。除在摘引时说明者外，资料来源多见于《大事记》及扬州市城建管理法规文件辑录汇编中，不一一注明出处，最后统列参考文献资料。

目 录

凡例	
概述	(1)
第一章 城市规划	(13)
第一节 城池变迁	(15)
一、唐代城池	(18)
二、宋代城池	(18)
三、明代以来城池	(18)
第二节 规划编制与实施	(20)
一、民国时期规划	(20)
二、50年代至70年代规划	(21)
三、80年代规划	(22)
第三节 规划建设管理	(24)
一、规划定点	(24)
二、建筑查勘	(24)
三、城市测绘	(26)
四、城建档案	(27)
第二章 市政建设	(29)
第一节 街道	(30)
一、街巷沿革	(30)
二、道路建设	(33)
第二节 桥梁	(39)
一、历史沿革	(39)
二、主要桥梁	(40)
第三节 河道	(50)
一、运河水系	(51)
二、城河水系	(52)
三、瘦西湖水系	(53)
四、防洪排涝	(53)
第四节 下水道	(56)
一、历史沿革	(56)
二、管道建设	(57)
第五节 路灯	(59)
一、安装建设	(60)
二、维修管理	(63)

第六节 养护管理	(64)
一、管理体制	(64)
二、养护施工	(65)
三、材料设备	(67)
四、路政管理	(68)
第三章 公用事业	(70)
第一节 城市供水	(71)
一、民用水沿革	(71)
二、水厂建设	(72)
三、安装服务	(74)
四、供水管理	(75)
五、节水管理	(76)
第二节 城市供气	(79)
一、民用燃料	(79)
二、管道煤气	(80)
第三节 城市交通	(82)
一、民间交通	(82)
二、公共交通	(84)
第四节 环境卫生	(87)
一、街道清扫	(88)
二、垃圾清运	(90)
三、粪便管理	(91)
第四章 城市绿化	(94)
第一节 树种资源	(96)
一、古树名木	(96)
二、主要树种	(98)
三、市树市花	(100)
第二节 公共绿地	(101)
一、道路广场绿地	(102)
二、河滨绿地	(104)
三、园林绿地	(104)
四、街坊绿地	(107)
第三节 专用绿地	(108)
第四节 生产绿地	(111)
一、茱萸湾苗圃	(112)
二、长春苗圃	(112)
三、荷花池苗圃	(112)
四、虹桥苗圃	(112)
五、大运河苗圃	(112)

第五节 花市.....	(112)
第五章 城市房地产.....	(114)
第一节 房地产管理.....	(118)
一、产权监理	(118)
二、私房管理	(121)
三、公房管理	(125)
四、土地管理	(131)
第二节 房屋建筑.....	(136)
一、寺宇祠堂	(136)
二、公共建筑	(140)
三、传统民居	(148)
四、住宅建设	(153)
五、房屋建设开发	(155)
第三节 房屋拆迁.....	(159)
一、拆迁管理	(159)
二、主要拆除项目	(161)
第六章 县(市)城镇村庄建设.....	(166)
第一节 城镇.....	(166)
一、城镇简介	(167)
二、市政公用设施	(168)
三、房屋建筑	(173)
四、园林绿化	(176)
第二节 集镇.....	(177)
一、集镇概况	(177)
二、市政公用设施	(182)
三、房屋建筑	(184)
四、重点集镇简介	(187)
第三节 村庄.....	(191)
一、村庄概况	(191)
二、住宅建设	(193)
三、公共福利设施	(196)
第四节 规划与管理.....	(197)
一、城镇规划	(197)
二、村镇规划	(198)
三、建设管理	(199)
大事记(公元前 486 年—1988 年)	(201)
主要参考文献资料.....	(267)
后记.....	(270)

概 述

扬州地处江、淮、湖、海之间，位于中国东隅、江淮平原南部。根据扬州地域地质地貌形成变迁历史和地下出土文物分析，早在 5000 年前，扬州蜀冈一带已有人类活动，并且是古扬州人生活聚居的地方。大约 3000 年前，西周灭商之后，生活在扬州地域的淮夷人，在蜀冈及其北部地区建立了邗国，成为西周分封的一诸侯小国，邗国都邑建立在蜀冈之上，因年代久远而湮没无闻。邗国在春秋初期为江南吴国所灭，距今已有 2600 年以上历史。古邗国都邑及其周围地区是扬州最早开发建设的城乡。

西周春秋时期，吴王夫差平定越国后为北上伐齐，争霸中原，便在蜀冈古邗邑之地筑城以屯军，开河沟通江淮以运输，为后来扬州建城奠定了基础。根据史书记载，从春秋鲁哀公九年（前 486 年）吴国筑邗城起到明代嘉靖三十五年（1556 年）知府吴桂芳建扬州新城止，此 2000 多年中，其间较大的筑城之举共有 18 次。从南唐历经北宋、南宋、明代，其间泰州、真州、高邮、泰兴、瓜洲、宝应、昭阳、靖江亦先后分别建城，都为军事防御而设。唐代扬州经济发达，南市繁荣，城市开始向蜀冈下平原河网地带发展。明代形成的扬州旧城、新城，已在蜀冈东南平原上，两城相连、东南两面抵古运河，北界北城河，西至西门头道河，略呈方形城厢，城周长 17.5 里，东西长 2.2 公里，南北长 2 公里，城厢面积 4.5 平方公里。明清以来，扬州城区一直以扬州旧城新城城厢为基础进行城市建设。

扬州古运河，古称邗沟，伴随古邗城而生。连同西汉时开凿的运盐河，东通海滨，南起长江，北达湖、淮，组成连通江、淮、湖、海的水运系统。扬州古运河历代为扬州城市唯一主河道和通向外地的官河，是京杭大运河开拓最早的一段。千百年来，古运河哺育着扬州古城和扬州地区众多的城镇，成为扬州赖以兴起、繁荣和发展的命脉。历代扬州运河工程建设主要有：吴王夫差十年（前 486 年），吴国在筑邗城同时，为北上进军伐齐，改变以往由江绕海入淮的路线，便从邗城下挖沟，经螺丝湾桥、黄金坝，北向经广武、陆阳（旧高邮州南 30 里）两湖之间，入樊良湖（界首湖），折向东北入博支、射阳两湖（今宝应、淮安两县市东），出湖西北至末口（今淮安北）入淮河，称邗沟。从此江淮沟通，成为中国有史记载的最早运河。西汉吴王刘濞利用封地内南有铜山，东靠大海，自然资源丰富的条件，积极扩充实力，“盗铸钱，煮海水为盐”（《史记》），为流通财货，方便盐铁运输，便另开邗沟，于广陵城东北 20 公里开运盐河（今老通扬运河）。自茱萸湾（湾头）通海陵仓（泰州）及如皋璠溪。至此，江淮湖海相通，运河水系日趋完备，渐次畅通，为汉代广陵城的初步兴盛，提供了良好的条件。东汉建安时广陵太守陈登为补给运河水源，在广陵城之西筑“陈公塘”，又筑邗沟西道，从欧阳埭（今仪征东北 12 公里）至广陵。还主持邗沟北段改道工程，开直道穿沟，更凿马濼渡湖，不经博支湖，沟通樊良、白马、射阳湖，迳达末口入淮。东晋永和中，邗沟南段入江处江口堙塞，江都水断，遂从欧阳埭开河 60 里，引江水至广陵城，即今之仪扬运河。此时期还进行邗沟北段改道工程，自津湖南口，沿东岸 20 里穿渠入北口。从此，行者不复由湖。隋文帝杨坚于立国之初，屯兵广陵积极备战，准备渡江灭陈，为麻痹敌人

创造突然渡江的战机，于开皇七年（587年）开山阳渎，以通漕运，由茱萸湾至宜陵镇在樊汉（樊川），入高邮宝应湖，以达于射阳湖。此为运河东线，即后来江都、高邮之古山阳河。隋大业元年（605年）炀帝即位后大兴土木，征发河南、淮北民工百余万开通济渠。又发淮南丁夫十余万拓宽并展直邗沟故道，自城东北经樊汉，出高邮城东入射阳湖，以达于淮，北至山阳，南达扬子津（非现今扬子桥）入江，宽40步，两旁筑御道，并植柳。唐开元年间，为适应交通运输需要，解决江南水运舟楫过江由润州（镇江）绕通瓜步迂回扬子桥的困难，由润州刺史齐浣主持新开了一条由扬子镇至江口的伊娄河，亦称瓜洲运河、瓜洲新河、扬州运河。唐宝历二年（公元826年）盐铁转运使王播因“时扬州城内官水浅，遇早即滞漕船，乃奏自城南阊门西七里港开河，东向屈曲，取禅智寺桥通旧官河，开凿稍深，舟航易济，所开长一十九里”（《旧唐书·王播传》）。北宋天禧年间，江淮发运使贾宗力主整治运河，废弃龙舟、新兴、茱萸3堰，由真扬运河与瓜洲运河的交汇处扬子镇引江水入运，开扬州新河，经新河湾绕城南接古运渠，通黄金坝再折向东行，此河亦称扬州城南运河，即今绕扬州城区东南的古运河段。元代京杭大运河已基本构成，当时整治重点是北方运河。明代以前淮安至扬州段运河，多经湖道，湾多浪险，航行很不安全。为此明代从弘治到万历年间，北至淮安南达邵伯，经100多年先后多次加筑堤闸，开挖月河，逐步形成南北连线的里运河，奠定现今扬州里运河的基本路线。明万历二十五年（1597年），为防止水势直泻，缓冲水流，知府郭光复开宝带新河，自南门二里桥入西向折而南，又折而东，周回共六、七里，从姚家沟入旧官河。此段河道为今宝塔湾以南三湾地段。明代，由于扬州里运河的全面整治，加之北方运河的建成和江南运河的治理，使长达3400里的京杭大运河一线沟通。清康熙间，黄河下游数度决口夺淮，诸水直注运河。为引导淮入海，于康熙、乾隆间相继在高邮、江都县境兴筑南关坝、新坝、中坝、车逻坝、昭关坝，名归海五坝。同时为导淮入江，在湾头至邵伯六闸间疏浚和开挖凤凰河、金湾河、太平河、运盐河、廖家沟，作归江水道，并在各入江水道分别建沙河坝、老坝、壁虎坝、新河坝、凤凰坝、西湾坝、东湾坝、金湾坝、拦江坝、褚山坝，即归江十坝，汛期拆坝以分洪，平时则堵坝以蓄流。建国后于1958年至1960年，为整治古运河，以适应航运和水利需要，对古运河入江水道进行裁弯取直，新开辟从湾头瓦窑铺至六圩一段入江水道，全长19.4公里，即现今的京杭大运河扬州段。

扬州开发建设历史渊远流长，留下为数众多的遗迹、遗址，分布广大城乡。春秋后期，吴国从邗城下开邗沟，今扬州螺丝湾桥至黄金坝一段水道仍名邗沟，是古邗沟故道。秦代，在高邮筑高台，置邮亭，成为我国古代南北交通的重要驿站。汉代，从茱萸湾开运盐河到如皋磬溪，今俗称老通扬运河。在古后土祠建蕃厘观，即今扬州琼花观遗址。开扬州北郊槐子河，为今槐泗河一段水域。东晋时，在扬州西南，从欧阳埭开河60里引江水至广陵城，即今之仪扬运河。建谢司空寺，为今扬州天宁寺遗址。建泰州光孝寺，今光孝寺为后代在其遗址重建。南朝刘宋大明年间，始建大明寺，后经历代重建，为扬州著名胜迹。隋代，开山阳渎，建上方禅智寺、小市桥。唐代，蜀冈上建广陵子城，今“唐城遗址”仍依稀可见。并先后开挖伊娄河和扬州七里港河，成为以后扬州古运河南段通江主航道。相继兴建仪征天宁寺塔、扬州西方寺、泰州北山寺、扬州西门外惠照寺、石塔、泰州南山寺、高邮镇国寺塔等建筑。五代南唐时，始筑泰州罗城和子城。北宋时，真州、高邮先后筑城。开扬州城南运河，即以后绕城东南侧的扬州古运河。始建扬州兴教寺、平山堂、谷林堂、高邮文游台、高

邮花园。南宋时，泰兴、瓜洲、宝应、兴化昭阳镇先后筑城。浚扬州城濠。创建扬州四望亭、泰州安定书院、扬州旌忠寺、仙鹤寺、普哈丁墓。元代，开山建扬州观音寺，重建法海寺。明初，整治扬州市河（汶河），在汶河上建造通泗桥、太平桥、星桥。始设高邮孟城驿、宝应安平驿。宣德年间，建扬州武当行宫，设钞关，开芒稻河，白塔河，建董子祠。成化间，建靖江土城、仪征鼓楼。弘治年间，建扬州汶河文津桥、江都小纪真武庙。嘉靖间，始建昭阳镇玄武灵台、宝应八宝亭，建筑扬州新城，开北城河通运河。隆庆间，建靖江钟楼、扬州三汊河扬子桥。万历年间，始建扬州文峰塔、文昌阁，开扬州宝带河（今蒿草河一段）、宝带新河（今古运河三湾地段），建泰州日涉园（今乔园）、扬州大虹桥等。清顺治时，在扬子桥三汊河复建高旻寺。康熙间，先后兴建泰兴法轮寺、扬州平山堂内真赏楼、泰兴奎文阁。雍正时，开浚后槐家河，与槐子河汇合今统称槐泗河。先后重建大明寺左侧平远楼。乾隆间，修筑平山堂西园，辟建平山堂东侧万松岭，始筑瘦西湖小金山“梅岭春深”景区，开莲花埂新河，建莲花桥，筑熙春台，并陆续建成扬州北郊沿瘦西湖到平山堂水上游览线“二十四景”，奠定今日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区主要景点。在扬州梅花岭始建史公祠、双忠祠。先后兴建扬州浙绍会馆、重宁寺、重建莲性寺白塔。始建卸甲桥清真寺。浚治小东门南小秦淮龙头关河道，建太平码头，首创消防水仓。嘉庆间，先后建扬州隋文选楼、赞化宫。在东关明末“寿芝园”基础上兴筑“个园”。道光时，始建高邮菱塘清真寺、金湾河上头道桥、扬州“二分明月楼”。咸丰间，兴建廖家沟万福桥、扬州星桥西文昌宫。

同治间，在扬州徐凝门街双槐园旧址筑寄啸山庄，始建高邮清真寺、扬州北河下天主堂、新城仓巷岭南会馆、康山街曾公祠、南河下湖南公馆、兴建槐子河上槐泗桥、小秦淮上的如意桥。光绪间，先后架设沪扬、瓜扬电报线，陆续设立扬州、泰州、十二圩、仙女庙、姜埭、宝应、仪征电报局和邮政机构，始通电报。始建泰兴高港渡口。修建扬州城厢街道官沟。英、法、美等国传教士先后在扬州安乐巷、北河下、寿安寺巷、卸甲桥、南门街、星桥西、下铺街、堂子巷等处建教堂、办学堂。兴建扬州小秦淮务本桥、北河下吴道台宅第、洪水汪文公祠、靖城魁星阁、康山街卢氏盐商住宅、大树巷周氏小盘谷、兴化“李家花园船厅”。官办东关街仪董学堂、筹建扬州第一图书馆。始有内河轮船航运，相继开办镇江——扬州——淮阴、南通——泰州——扬州、上海——扬州（霍家桥）航线。宣统间，在扬州小东门南始建大同戏院（大舞台前身）、在小东门北废城基兴建公园，高邮设立电报局。

民国时期，自晚清以来半个多世纪，扬州城乡经历较大的变化，一方面由于津浦、沪宁铁路兴建，上海及其它港口海运事业兴起，运河水运交通日趋衰落，加之扬州四乡水旱灾害频仍，又经历辛亥革命、军阀混战、日寇侵华八年沦陷和国内解放战争，扬州逐步失去它原有江淮交通和运河水运枢纽地位，城乡建设发展迟缓。扬州城区缓慢向东南沿运河方向发展，而旧城西部城墙根一带则日趋荒凉；另一方面西方近代科学文化技术开始引用于扬州地区邮电、交通、教育和其它建设事业。扬州建成区范围大体东至凹字街，西至西门外街，南至南门外街小码头和皮坊街两线，北至北门外凤凰桥街和便益门外高桥街两线，建成区面积6平方公里多。这一历史时期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活服务设施建设，又以民国初期至30年代抗日战争前夕为多。民国初期，先后创建江都振明电灯公司、振泰电灯公司，扬州、泰州始有电灯；兴化、泰兴相继创办电报局，始通电报；创立扬州电话局，城区始有电话；开筑瓜洲至扬州土公路通车，扬州始出现汽车；拆除扬州新旧城之间城墙，兴建小秦淮公园桥、新

桥；兴建瘦西湖徐园、长堤春柳及逸圃、平园、鲍庐、怡庐、萃园、刘庄等城市住宅园林。20年代，仪征十二圩、兴化昭阳镇、宝应城镇、江都邵伯镇、靖江城镇先后创办私营小型电厂、始有电灯；扬州至六圩公路铺筑路面，始设六圩轮渡；扬州新辟福运门，建汽车站；先后建扬州教场望火楼、设消防队；靖江设立电报局，始通电报；泰县设立电话公司，始通电话；淮阴至界首、界首至高邮公路先后完工通车；扬州相继兴建浸会医院（今苏北人民医院）病房楼、贤良街（今萃园路）耶稣教堂、淮海路西式别墅等建筑；瘦西湖修筑凫庄、兴建叶林，泰兴始建公园。30年代至抗日战争前夕，多子街、埂子街口扩建纵横仅长60米的“模范马路”；宝应城始装第一部电话，仙女庙、邵伯开通电报、电话；初建扬州至霍桥、扬州至天长土公路，始建仪征至泗源沟公路；高邮至邵伯、扬州至仙女庙、邵伯到仙女庙公路先后建成通车；始建扬州至霍桥、扬州至扬庙、扬州至槐泗桥、扬州至六合土公路并相继建成通车；先后兴建江家桥、通扬桥、二道桥等公路桥梁；兴建邵伯船闸，高邮船闸；兴筑扬州西郊小型飞机场；开辟扬州新马路（今淮海路）、新南门、新北门，建新北门桥；先后兴建扬州中学树人堂、埂子桥愿生寺、小秦淮萃园桥、瘦西湖熊园、便益门外麦粉厂、地官第小苑、小东门南京大戏院等。30年代后期至1945年沦陷期间，扬州城镇村庄不少遭日寇烧毁、破坏，城乡建设无大兴举。为巩固其占领区，日伪政权在扬州、泰州及其它城镇、交通要道大修碉堡，为侵华战争和下乡扫荡需要，陆续在高邮、兴化、江都等地修筑一批简易公路，如高邮——八桥——樊川公路、临泽——时堡——沙沟公路等，还在泰州西郊修筑简易飞机场。这期间，扬州城区仅兴建新南门桥、新胜街绿扬旅社，重建肖市桥等。抗日战争后从1945年至1946年，国民政府行政院、江苏省政府先后颁布一系列城镇规划建设管理方面的法规，如《收复区土地权利清理办法》、《战后恢复地区房屋紧急救济办法》、《收复区城镇营建规则》、《城镇重建规划须知》、《地方政府恢复破坏城镇应行注意事项》、《县乡镇营建实施纲要》、《都市计划法》、《建筑法》、《拟订城镇营建计划须知》等。1945年9月至1948年，始建扬州——湾头土公路，抢修通扬桥、头道桥、二道桥，先后编制扬州城厢拓宽街道规划、扬州城市规划、泰州城区道路规划。在扬州市区兴建便益门外简易建筑“国民大戏院”、福运门外简易木结构“大荣桥”，修建南柳巷、三元巷、院大街、县前街等多处街巷路面、下水道，维修公园桥、通泗桥、新北门桥及多处城墙。建国前扬州古城及各县（市）城镇，小街小巷密集，多古老平房，市政公用设施简陋。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扬州城乡建设进入改造发展的历史新阶段。40年来，其发展速度之快、规模之大、变化之显著，均超过以往任何一个历史时期。从1949年至1988年，扬州市房屋建筑面积由198.9万平方米增至962万平方米，城市道路长度/面积由4.32公里/5.32万平方米，增至71公里/76万平方米。先后兴办了城市供水、公共交通、管道煤气等城市公用事业。建成区面积由6.74平方公里增至23.5平方公里。1949年至1952年，国民经济处于恢复阶段。扬州是苏北地区政治中心，重点进行旧城改造，拆除全部城墙，就地筑成盐阜路、泰州路、南通路，连同原有淮海路形成环城马路。同时拓宽城中主要街道为国庆路——渡江路、广陵路——甘泉路及萃园路。泰兴、靖江县城亦全部拆除城墙。修复整顿瘦西湖蜀冈风景名胜。开发建设西部文教区，始建苏北师范专科学校（今扬州师范学院）、苏北农学院（今江苏农学院）、扬州建筑工程学校（今扬州工学院）。兴建解放桥、北城河工人新村木桥，修建老北门桥，西门头道桥。发动群众清除城内垃圾瓦砾山，疏浚城河，填塞汶河，

兴建公共厕所。始建萃园桥菜场、工人文化宫。1953年至1957年，扬州城乡建设继续进行治理整顿，开始建设一批市政公共设施，加强城建管理，对城镇私营、个体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分别组建建筑公司、运输公司、航运公司及合作性质的搬运站等。宝应、高邮、兴化昭阳镇等城镇先后拆除城墙，拓宽主要街道。集镇始建一批供销社、粮食加工厂房和学校、机关用房。扬州重点改造棚户区，分别新建石塔寺劳动新村、南门外工人新村和便益门外搬运工人新村。始建广陵路苏北电影院、南河下人民剧场、小茅山火葬场、大虹桥游泳池。继续整修市容环境，发动群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兴建城市积粪池。整修瘦西湖、平山堂内部景点，修建和疏通城区数十条街巷下水道。开展绿化植树活动。兴建古运河上渡江桥、北城河疗养院木桥、北水关桥、史公祠石桥、瘦西湖八龙桥、扬州——七里甸公路，修建银锭桥、新河湾桥、通扬桥、双桥、象鼻桥、顾桥、大虹桥。进行城市现状调查，编制城市规划方案，建立和加强城市建筑查勘管理。1958年至1960年大跃进时期，扬州各城镇掀起工业建设高潮，初步形成工业区，市政道路建设和其他建设相应得到初步发展。同时，对城镇私有出租房屋，按不同改造起点，以“国家经租”形式，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由房产部门实施公管。扬州从1958年开始，兴建上百家工厂，开始形成城西南宝塔湾化工区、城南机械工业区和城东北沿古运河至五里庙工业区。为适应工业区对外交通运输需要，陆续建成扬州至六合冶山铁矿简易公路、解放桥至五里庙东北工业区道路（今解放北路、新民路、太平路）、城北螺丝湾桥至电厂道路（今邗沟路、黄金坝路）、冶金厂至宝塔湾西南工业区道路（今文峰路、宝塔南路）和焦化厂大运河道路（今运河北路一段）。在城东，开挖瓦窑铺至六圩江边京杭大运河扬州段新航道，兴建扬州运河大桥、跃进桥、经扬州大桥到田庄的大桥公路接线工程（今江都路及大桥以东一段公路）。对城区重点进行改造建设，拓宽县府街为市府路，填平汶河始建汶河路、文昌广场和文昌商业服务网点。发动群众大搞以室内外环境卫生为主的爱国卫生运动和城市绿化运动，疏浚城河、疏通下水道。在农村大搞农田水利工程，为实施农田方整化，撤并一批庄台，也新建一批新庄台。开挖瘦西湖水库（开工不久即停止），开挖瘦西湖至潮河的杨庄小运河，建成潮河口高桥节制闸。继续整修瘦西湖景区，初步建成四桥烟雨、西园曲水景点。兴建新北门广场。修建大虹桥和大虹桥路。维修何园、普哈丁墓园。对市区房屋进行普查丈量。完成市区56平方公里二千分之一、千分之一地形图测绘，续编城市规划。1961年至1966年调整时期，城乡建设在原有基础上“填平补缺”。城镇兴建一些商业、教育、机关公房和集体宿舍。扬州于1962年建成跃进桥，跃进桥东始建一批临街建筑，建成区向东发展。1964年五台山水厂建成供水。先后翻改建国庆路、扬七（七里甸）公路、埂子街、长春路、平山堂路、汶河路中段、淮海路、东关街、彩衣街、高桥街、泰州路。兴建苏农路双虹桥，改建南门外街吊桥、西门二道桥、新北门桥、瘦西湖藕香桥、五亭桥、渡江桥、南门外响水桥、南北念四桥、萃园桥、肖市桥。维修大明寺、莲性寺、白塔、文峰塔，开辟湾头红星岛城市绿化育苗基地。重点加强城镇建设用地管理，扬州针对“大跃进”时期建设单位征而不用、多征少用、早征迟用等严重浪费土地情况，陆续处理退赔9000多亩土地交还当地农民耕种，同时根据国家建设征用土地办法，严格报批手续，市区经批准征拨用的建设用地从“大跃进”时期每年2000亩左右，降至每年100多亩至400多亩。1967至1976年“文化大革命”时期，城乡建设无大发展，原有的园林名胜及文物古迹当作“封资修”、“四旧”，遭到不同程度地破坏。扬州城西，打通石塔寺巷，兴建石塔桥，初步形成备战路

(今石塔路中段)。在城北，始建长春路至螺丝湾桥公路(今友谊路)，兴建友谊桥，同时兴建史可法路桥并始建史可法路南段道路，与国庆路直线相通，建成区始向北发展。在城东，兴建湾头闸及其两端接线(今太平北路)，先后开挖古运河至沙河的新太河、沙河至七里河的沙施河。在城南，始建徐凝门路，徐凝门桥动工兴建。1970年成立公共交通公司，市区始有公交线路和公共汽车。1971年扬州第二座水厂——宝塔湾水厂竣工投产供水。这时间兴建的主要建筑有南河下723所10层主体试验楼、大明寺内鉴真纪念堂等，并在西门贾庄、城西石塔桥附近、城北梅岭、城东沙口等处始建住宅小区。陆续翻改建汶河路南北段、西门街、西门外街、北门外街、凤凰桥街、南通路、解放北路、湾子街、东圈门、地官第、运河街、盐阜路、长春路、平山堂路等。重建或改建邗江医院桥、便益门桥、通扬桥、晶体管厂桥、七里河桥等。1977年至1988年，经过1977年开始的拨乱反正整肃“文革”影响，从1978年起，扬州城乡建设进入全面发展历史新时期。从城市到农村，各项建设蓬勃兴起，城乡面貌日新月异。城镇旧区改造和新区建设不断扩大，各项基础设施的规模和速度均超过以往任何一个历史时期。这期间，扬州建成区新增9平方公里，城市房屋建筑面积净增460多万平方米，分别为扬州解放前的133%和232%，分别为1949年至1976年净增数的116%和488%。扬州以1978年2月动工兴建的石塔路、三元路及其地下人防工程即“782”工程为起点，掀起城市建设新高潮，主要建设项目有：拓宽街巷建成市区东西主干道石塔西路——石塔路——三元路——琼花路和施工中的解放东路，并在这条干道上相继兴建新萃园桥，扩建解放桥，兴建蒿草河桥；建成市区南北主干道史可法路中段、北段并兴建潮河桥、邗沟桥，改建国庆路，扩建渡江桥和渡江南路；扩建迎新路、通扬路和通扬东路，翻建通扬桥，改建江都路，扩建扬州运河大桥；扩建迎新路至西门外街的扬天公路段为文化路，并相应改建土坝桥；修建长春路、友谊路和平山堂路，扩建长春桥；兴建梅岭东、西路和史可法东、西路，扩建老虎山路；扩建盐阜东、西路并先后重建天星桥，扩建新北门桥、北水关桥，兴建新广储门桥，修建广储门桥；先后扩建泰州路、解放桥、解放北路、新民路，兴建江都北路；兴建徐凝门桥并改扩建徐凝门路，扩建文峰路、城东路、施井路、东花园路等，由此市区形成比较完整的道路网络。在城区内部，重点是分期分批翻建街巷路面和安装、改建给排水管道近400条街巷。城市对外交通主要是在六圩西长江边开始兴建卞港客货运码头、328国道宁扬段一级公路，并初步整治扬州段京杭大运河航道。环境治理方面，先后疏浚小秦淮、北城河、西门二道河、玉带河、瘦西湖等河道。为补给内城河水源，使小秦淮保持一定水位并使之常换常新，分别在北城河东端进口处建立便益门抽水泵站，在小秦淮南端出口处改建龙头关二涵闸。此后又陆续整治城河水系，小秦淮、北城河、玉带河、西门二道河均建成块石护坡和河滨小道。城市环境卫生采取群众管理与专业管理结合，重点加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先后在城市四周兴建7个化粪池和小茅山垃圾堆放场，在市区共新建公共厕所23座，翻改建公共厕所56座。至1988年，市区共有公共厕所262座。城市公用事业方面，兴建扬州第三水厂一、二期工程先后竣工投产，新增日供水能力5万吨，至1988年底，3个水厂总供水能力达日产11.5万吨，供水普及率达93.9%；城市公共交通至1988年已发展到11条公交线路，年客运总数1800万人次，东至江都镇，西至蒋王，北至酒甸都有正常公共汽车行驶；城市管道煤气于80年代初始建，由大运河畔扬州钢铁厂焦炉供给气源，建成日供气4.5万立方米的制气及储气设施，开始铺设部分输气管道，于1985年始向市区东部一部分地区供气，但因城市管道煤气建设起步

较晚，气源有限，到1988年底扬州管道煤气气化率（普及率）仅为6.9%，居民生活燃料仍以煤炭为主，但石油液化气、管道煤气和电能耗用量上升。随着外事活动和旅游事业的发展，扬州园林一面加强维护原有景区景点，一面重点恢复建设新景区景点。1980年为迎接日本国宝鉴真和尚像回故乡扬州大明寺巡展，全面整修蜀冈瘦西湖景区，扩建平山堂景区；尔后陆续恢复建设“白塔晴云”景点，建成扬州剪纸艺术陈列馆，恢复建设“卷石洞天”、“西园曲水”景点，作为陈列扬派盆景的盆景园对外开放，动工新建新“熙春台”、“望春楼”及新“二十四桥”，开辟瘦西湖西部念四桥景区；收回并整修“寄啸山庄”前住宅群及“片石山房”；兴建解放桥东郊公园，对茱萸湾、荷花池绿化育苗基地经整修和充实部分景点建设，已分别作为公园和城市公共绿地开放。1988年市区已开放的公园有瘦西湖、大明寺、何园、个园、东郊、茱萸湾、文峰塔7处。1988年国务院公布蜀冈瘦西湖风景名胜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个园、何园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这一时期住宅建设成为城乡建设的重点。扬州累计新建住宅建筑面积210多万平方米，几占城市住房总面积的一半，有近10万人搬进新居。80年代以来，城市住宅建设实行重大改革，一改过去“各砌炉灶”、分散建设状况，变为由城市房屋建设开发部门实行统建、统分、统售的商品房制度，既加快建设进度，又节约土地、人力、经费和材料，但在实施过程中，从机制到规划建设管理诸环节尚待进一步整顿完善。开发建设的重点地段，城区主要有琼花路莲花桥、汶河路中南段、南通西路、驼岭巷、大草巷等处，郊区遍及城市周围，已经建成和基本建成的有东花园、沙中、梅岭、凤凰、友谊、石塔桥、贾庄等28个新村和住宅小区。这期间兴建的公共建筑如雨后春笋，其中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以上及5层以上楼房上百座，多集中于三元路、汶河路、琼花路、江都路等处，在各类兴建的公共建筑中，尤以商业、银行建筑为多。主要公共建筑物和构筑物有新北门外的扬州体育馆，天宁寺旁的扬州宾馆，史可法路的扬州电视转播塔，汶河路工人文化宫内工人之家、扬州商场及扬州大酒店，石塔路邗江电影院及石塔宾馆，三元路邮电局营业楼及银行营业楼，国庆路广陵路口群艺馆楼，琼花路环球商场、银杏商场及工商银行营业楼，解放桥东扬州大厦，江都路邮电通讯微波塔、曲江影剧院及邗江商场，石塔西路中医院门诊楼等。现在从小茅山到宝塔湾、从扬州运河大桥到迎新桥范围内，已形成房屋连绵的建成区。

建国40年来，由于基本建设和其他人为因素，在扬州地区范围内，很多有历史保存价值的城乡设施和环境风貌遭到破坏，如城墙、古建筑、庙宇、古墓坟、河道、森林、古树名木等，有的被拆除平毁，有的被改造拆迁，造成无可弥补的损失。

古代，扬州无常设专管地方建设的行政职能机关。根据史料记载，举凡建城、开河、兴修水利、修建驿道等事关全局的重大建设工程，统由地方最高行政长官或驻防军事首脑主持兴办。衙署、公廨、公学、粮仓、纪念性建筑等公产，亦多由地方政府统筹建设。慈善性设施和主要寺院，往往由地方官吏或地方士绅，临时组建筹备机构，通过社会化募捐筹资兴建。局部性公益设施、市政设施建设如修桥补路等，主要由当地士绅、商户组织集资修建，亦有私人单独捐资兴办者。

民国时期，仍沿用前朝行政长官集权旧制，大小建设事项概由县长裁决。初期亦无专司

建设机关，其具体建设事宜，由县署设立之实业课（科）统管。1927年5月，江苏省政府实业厅改建设厅。扬州各县亦于1928年春相应设立建设局。1928年3月，江都县政府分由建设局、官产局、公款公产管理处等机构，负责管理城乡建设、房地产等事宜。1931年由于水灾，江苏省政府为节支、集权，统令裁撤各县建设局（其中仪征县建设机关因经费少于1930年摊销，其建设事项由江都县代管），改设技术员室。1934年2月2日，江苏省政府委员会第630次会议通过变更江苏省各县主管建设事项现行组织原则，规定县建设局掌理事项为（一）修治全县公路航道；（二）全县振兴水利免除水患；（三）全县电信及一切交通事项；（四）市乡各项公共建设；（五）一切实业事项；（六）其他建设行政事项。据此各县逐步恢复原建制，复设建设局。同年，江都县设建设局，泰县、泰兴、兴化、高邮县设建设科，仪征、宝应二县未设，由县政府第一科（民政）兼管。在此期间，江都县设有县建设委员会、风景委员会，由本县县长、建设局长、财政科（局）长、国民党县党部、参议会人士及社会士绅等人组成，分别为本县城厢建设、园林风景建设之筹建、审议机构。1937年冬，扬州沦陷，境内重要城镇先后被日寇占据，在沦陷区仍沿袭国民政府建制，省设建设厅，县设建设科。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政府陆续恢复抗战前的管理体制，省为建设厅，县为建设科，扬州各县于1946年春，陆续复设建设科，其管理职能，仍如前制。1946年后江都县设有城厢沟渠委员会，为本县修建城市下水道之筹备和实施临时机构。民国时期，城乡房地产管理，非建设科（局）职能，其城乡公有房地产，抗战前一度由官产局、公款管理处管理。抗战后则由县政府地政科、财政部门管理。

1949年1月扬州解放。扬州市人民政府、扬州市行政专员公署建立，先后在两级政府内设立建设部门。建国后，建设管理体制随着形势发展和行政体制的变化而不断演变，其机构名称、管理范围、管理职能多有变动。按时间划分，以1983年3月1日实行市带县行政体制改革为界，分前后两个阶段。

一、1949年1月—1983年2月：

主管建设机关主要有扬州（泰州）专署建设处（科、局）、基本建设委员会（局）、扬州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局（科）、基本建设委员会。

扬州专署建设部门。主管扬州地区所属市县重大建设项目审批。前期管理城镇建设、交通、农田水利业务，后期重点主管基本建设项目审批。“文革”前后及“文革”期间，无此机构，其管理职能划属专署计划委员会。其机构建立时间、名称、职能等情况如下表（表1）：

扬州市人民政府基本建设部门。主管市区范围（邗江县一度划属）内基本建设计划、项目审批，基建主要材料分配。1958年始设，1961年3月撤销，其管理职能划属扬州市计划委员会，直至1977年。此后，复行设立此机构。其机构存在时间、名称、负责人姓名、管理职能等情况，详如下表（表2）：

扬州市人民政府城市建设部门。解放后从1949年1月至1983年2月一直延续存在。解放初期，其机构名称、管理职能沿袭国民政府江都县建设科体制，50年代陆续划出农田水利和交通管理业务，始专管城市建设，主要负责市区城市规划、市政建设、园林绿化、公用事业和城建各项专业管理，具体机构成立时间、名称演变、负责人姓名、主要职能及下属单位详如下表（表3）：